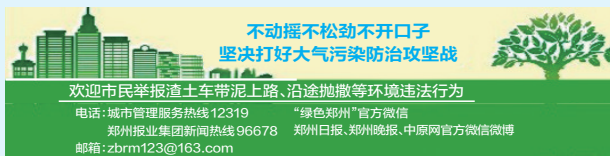


我市打响秋冬季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 到明年3月底 努力实现重污染不超9天

11月18日,市政府印发《郑州市2021~2022年秋冬季大气污染防治攻坚行动方案》。即日起,我市将强化移动源、工业源、扬尘源、燃煤散烧等污染治理和重污染天气应对,促进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努力实现2021年10月1日至2022年3月31日全市细颗粒物(PM2.5)平均浓度控制在每立方米65微克以下,重度及以上污染天数不得超过9天的目标。郑报全媒体记者 裴其娟



发钱了,10.82亿元 河南法院执行案款集中发放

本报讯(郑报全媒体记者 鲁燕 通讯员 赵栋梁)11月18日,河南法院开展“执行案款集中发放日”活动,10.82亿元执行案款发放到了1567名申请人手中。

据悉,截至目前,今年河南法院共受理执行案件72.1万件,执结54.6万件。全省法院法定期限内发放执行案款299.46亿元,切实维护了胜诉当事人的合法权益。目前所有超期执行案款已全部清理发放完毕,实现了超期案款动态清零目标,建立了规范高效、规范透明的执行款管理模式。

本次执行案款集中发放我省采取线上线下同步发放形式,共有149个法院设立线下发放现场,有34个法院采取线上发放。全省共为1586名当事人发放执行案款10.82亿元,涉及案件1567件。案件类型主要是涉农民工权益等涉民生及中小微企业案件。全省法院用真金白银兑现当事人权益,用实实在在的执行举措回应民生关切。

全省法院还邀请人大代表249名、政协委员229名、特邀监督员360人、律师代表233人等,共同见证了发放活动。

地铁1号线、2号线 周末等车间隔 缩短为约6分钟

本报讯(郑报全媒体记者 张倩)记者从郑州地铁运营分公司了解到,为进一步满足周末市民乘客出行需求,11月20日起,地铁1号线、2号线周末行车间隔缩短为约6分钟,5号线周末行车间隔缩短为约8分钟,城郊线周末行车间隔调整为约12分钟。

结合当前疫情防控工作要求,郑州地铁持续强化各项疫情防控措施,线网各车站严格按照“一站一码”的原则要求进站乘客扫描健康码,严格落实消毒消杀工作,畅通疫情防控联动机制,优化疫情防控流程,为乘客安全健康出行保驾护航。

提醒广大乘客,乘坐地铁时请配合地铁工作人员的引导,全程佩戴口罩、核验健康码、进行体温测量。地铁线网各车站均支持手机扫码进出站服务,您可使用郑州地铁·商易行APP扫码进站。



11月18日下午初冬的北龙湖,天鹅在自由飞翔。郑报全媒体记者 马健 图

严控散煤复烧 确保清洁取暖用户温暖过冬

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对“两高”项目实行清单管理,存量项目对标国内领先水平实施节能改造,在建项目不符合能效标准的停工整改。

落实重点行业减排要求。2021年12月底前,压减水泥产能10万吨以上,退出耐材产能55万吨。严格落实重点行业错峰生产,加快推进重点行业深度治理。

加快划定高污染燃料禁燃区,严控散煤复烧,全力做好气源、电源供应保障,确保清洁取暖用户温暖过冬。持续控制煤炭能源消费。2021年度全市煤炭消费总量控制在1950万吨以内。实施锅炉、炉窑大气污染防治设施升级改造,对不能稳定达标排放的依法依规处罚。

扎实推进 VOCs 治理 突出问题排查整治

2021年12月底前,对检查抽测以及夏季臭氧污染防治监督帮扶工作中发现存在的突出问题,指导企业制订整改方案并进行整治。完成194家工业涂装、包装印刷、家具制造、机械制造、汽车等企业低VOCs(挥发性有机物)含量涂料或油墨源头替代;完成240家工业涂装、包装印刷企业无组织排放控制;完成179家工业涂装、包装印刷、家具制造、铝压延、制鞋企业高效治污设施升级改造,完成全市12家涉VOCs单位完成在线监控设施建设。

12月底前,新能源公交车、出租车占比达到100%

12月底前,完成全市24458辆“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的营运柴油货车淘汰任务,新能源公交车、出租车占比达到100%,新能源网约车达到1.2万台,市区新增能源环卫清扫车150辆,新能源渣土车、新能源水泥罐车分别达到1000台,新能源物流车达到3万辆。同时,开展油品和尿素质量抽查,加强在用车执法

监管,开展非道路移动机械检查。

推进大宗货物运输“公(路)转铁(路)”。12月底前,全市煤炭行业清洁运输比例达到70%。研究制定支持铁路、水路货物运输的碳排放政策。

强化秸秆禁烧管控。推进“人防”“技防”结合,确保全市秸秆焚烧火点数量为“零”。

不得采取“一律关停”“先停再说”等简单粗暴措施

细化降尘量控制要求,逐月实施区县降尘量监测排名,进一步降低各区县(市)降尘量。严格落实施工工地“8个100%”、开复工验收、“三员”管理、建筑垃圾处置核准及信用评价联合惩戒制度,加强道路清扫保洁扬尘管理。

为有效应对重污染天气,我市将加强会商研判,按照应急预案依法及时启动重污染天气预警,采取应急减排措施。同时,根据国家、省

绩效分级结果,进一步完善应急减排清单,实施差异化减排,严禁“一刀切”。重污染天气预警响应期间,将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

方案要求,各级要把秋冬季大气污染防治攻坚行动作为“十四五”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重污染天气消除攻坚战的关键举措,按时完成各项任务,同时坚决防止“一刀切”,不得采取“一律关停”“先停再说”等简单粗暴措施。

秋冬季空气质量 排名靠后将公开曝光



本报讯(郑报全媒体记者 裴其娟)11月18日,市攻坚办下发《关于实施秋冬季空气质量排名公示曝光的通知》,为切实改善空气质量,确保我市完成年度及秋冬季空气质量改善目标,将对在2021~2022年秋冬季大气污染防治攻坚工作中空气质量和排名靠后问题突出的辖区进行曝光。

市攻坚办每周将分两组对各开发区、区县(市)空气质量进行排名,

排名结果在媒体进行公开。每周对城乡接合部乡(镇)办空气质量进行排名,倒数后5名的乡(镇)办在曝光台进行曝光;每周对辖区工业企业、施工工地、渣土运输、散煤燃烧等问题突出的乡(镇)办在曝光台进行曝光;每月对考核排名倒数后5名的乡(镇)办在曝光台进行曝光。

辖区空气质量未得到改善、连续两周空气质量排名倒数第一的开发区、区县(市),开发区管委会、区

县(市)政府分管领导在全市调度会上做表态发言。每月对考核倒数第一的开发区、区县(市)相关责任领导实施约谈。

辖区空气质量未得到改善或环境污染问题突出、连续两周被曝光的乡(镇)办,乡(镇)办政府主要领导在全市调度会上做表态发言。每月对考核倒数后5名的城乡接合部乡(镇)办相关责任领导实施约谈。